監察院內政及族群、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6屆第41次聯席會 議紀錄

時 間:中華民國113年02月27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58 分

地 點:第1會議室

出席委員:王美玉、王麗珍、林郁容、林國明、林盛豐、施 錦芳、浦忠成、高涌誠、張荊芳、郭文東、陳景 峻、趙永清、蔡崇義、蘇麗瓊

列席委員:林文程、范巽綠、葉宜津、蕭自佑、賴振昌

請假委員:王幼玲、紀惠容、葉大華

主 席:王麗珍

主任秘書:楊華璇、林惠美

紀 錄:陳美如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。(紀錄印附)

決定:確定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一、法務部函復,據訴,為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偵查

隊彭姓小隊長,接獲渠提供犯罪情資時,未依規定當場 製作筆錄留存,致渠遭判刑等情案之續處情形。(112內 調25)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:影附本件法務部函及附件函復陳訴人;另抄核簽 意見三請陳情人於113年底前提供本院續訴情事 或新事證,以利後續研議再審事宜,若陳訴人未 於期限內提出續訴情事,則本案即予結案。

二、國家安全會議函復,有關民國 69 年 2 月 28 日林義雄宅發生血案,迄今依然懸宕未破,情治檢警機關與人員於偵辦過程中有無故縱懈怠,違法失職等情案之辦理情形。(112 內調 11)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:函請國家安全會議賡續督促國家安全局,依政治 檔案條例修正部分,檢討政治檔案開放作業,並 於該條例施行半年後將辦理情形見復。

三、內政部函復,據悉,時任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之方姓副工程司,於110至111年辦理防汛門委外維護工程期間,疑包庇未依規定施工及浮報工程款之廠商,且有驗收不實及收取回扣等情案之辦理情形。(112內調

60)提請 討論案。

決議:本件併案存查。

散會:上午 11 時 00 分